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九月七日

目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8
议案一：《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 案》	8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现场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

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或提问。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的,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九、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按要求逐项填写,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针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五、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七、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需提供个人24小时内的核酸检测报告、行程码、健康码、乘坐交通工具等相关防疫信息，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体温37.3度以下）、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

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 14 点 00 分
2.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主持人：董事长黄江先生
5.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7 日至 2022 年 9 月 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 1、《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已审议通过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江先生及其配偶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前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可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也可为公司担保，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本次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信担保的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总额至不超过人民币 17.00 亿元。授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融资租赁、信托等，具体授信额度、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条件以相关机构最终审批为准。为提升贷款融资授信效率，拟以公司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票据、商业承兑票据、土地、房产、设备、专利等作为担保品，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保类型，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根据公司实际获得的授信额度确定。

为保障公司及子公司在经营活动中的融资需求，需要公司或子公司对子公司

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担保，共计不超过总额人民币 17.00 亿元。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保类型，具体担保形式及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本次申请增加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此额度范围及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江先生及其配偶拟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7.00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未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也未向其提供反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利扬创

公司名称：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永盛路 2229 号 3 幢 1 层、2 层

法定代表人：黄江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6 日

经营范围：从事集成电路测试服务，从事集成电路测试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2 年 1-6 月）：资产总额 34,745.68 万元；负

债总额 7,499.92 万元；资产净额 27,245.76 万元；营业收入 4,427.17 万元；净利润-1,044.6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152.70 万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二）东莞利扬

公司名称：东莞利扬芯片测试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伟丰路 5 号 8 栋

法定代表人：黄江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

成立日期：2020 年 07 月 0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2 年 1-6 月）：资产总额 10,505.19 万元；负债总额 7,458.71 万元；资产净额 3,046.48 万元；营业收入 3,691.37 万元；净利润 71.2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24 万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授信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新增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综合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提供的担保额度，

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尚需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